

# 关于北京常青基业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年报问询函【2019】第 295 号

北京常青基业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常青基业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## 1、关于消费服务合作协议转让

你公司与常青国际养老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常青国际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签订了《常青国际企业消费服务合作协议》，根据协议约定你公司已向常青国际支付业务服务款 300 万元。

经常青国际、你公司与重庆琵琶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（简称“琵琶洞公司”）三方协商一致，你公司将《常青国际企业消费服务合作协议》合同项下的未消费额度 2,260,374.40 元转让给琵琶洞公司。

2018 年末，公司其他应收款第一大客户琵琶洞公司账面余额 2,160,374.40 元，未计提减值准备。

请你公司说明消费服务合作协议项下权利转让的具体收款期限、收款条件及期后回款情况。

## 2、关于主营业务变更

你公司为了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对主营业务进行调整，变更前的主营业务为：电梯整梯及配件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安装、销售等；变更后主营业务为：旅游服务、养老服务、汽车租赁。

2018 年度，因传统的旅行社业务未达预期，你公司又进行了战略

调整。旅游业务由旅行社、自驾游、汽车租赁等逐渐转向为自驾游和汽车租赁等。战略调整导致公司股权交易频繁。

(1) 关于股权收购

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北海常青白龙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18%股权》的议案。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：截至2018年9月30日，北海常青白龙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显示净资产为45,571,497.05元，总资产为49,595,619.38元。经公司与常青国际商定，以北海常青白龙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净资产为定价依据，最终确定以820万元价格成交18%的股权。

(2) 关于股权转让

经2018年第四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公司将持有的青海飞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常青天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100,000.00元。本次交易定价依据：截至2018年9月30日，青海飞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显示净资产为76,183.19元，总资产为9,741,360.04元。双方商定根据青海飞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净资产为定价依据，最终确定以10万元价格成交100%的股权。

**请你公司说明：**

(1) 公司在两年内连续变更主营业务的原因，是否与公司的经营规划相匹配；

(2) 2018年度发生的股权收售均属于关联方交易，标的股权交易定价均未经审计评估，关联方交易定价是否具有公允性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8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公司监管部

2019年7月30日